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8月25日上午9:00在福建省德化县土坂村冠福产业园冠福大厦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玉梅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8月15日以专人递送、传真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认为：

1、《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并且其内容是真实的、准确的、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和《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或《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并购能特科技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 2018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并购能特科技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 2018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并购上海塑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 2018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并购上海塑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 2018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在 2018 年度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实属公司之子公司为正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且该日常关联交易将在不违反《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的情况下，遵循公开、公平、价格公允、合理的原则，由交易双方采取参考市场价格或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的定价政策来协商确定具体交易价格。因此，该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良影响。我们对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表示同意。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发布的《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五、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

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海塑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塑米信息”）本次拟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1.7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及塑米信息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我们同意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发布的《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